

无锡市锡兴电器密封附件厂 “年增产电子、电器密封材料 30 万件扩建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专家意见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二十四号主席令(2018 年 12 月 29 号)的要求,2019 年 9 月 11 日,无锡市锡兴电器密封附件厂(以下简称该厂)在厂内组织召开了“年增产电子、电器密封材料 30 万件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环保验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测单位(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技术服务机构(无锡青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 5 人,会议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技术服务机构对于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专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无锡市锡兴电器密封附件厂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位于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机光电工业园,租用无锡市泓凯油嘴油泵制造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现有项目“年产电子、电器密封材料 50 万件”通过了环评审批。

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在现有厂区内扩建本项目,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及规模为:“年产电子、密封材料 80 万件”。

本项目环评表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通过无锡市新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的审批(锡环表新复[2018]584 号)。于 2019 年 5 月进行生产调试。2019 年 7 月 1 日~2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验收监测单位为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项目实际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7.1%。

本次验收范围、内容与环评、批复的范围、内容一致(现有项目废气为无组织排放,通过“以新带老”,改为有组织排放,因此,验收内容涉及全厂)。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对,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批复要求均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该厂已实施雨污分流。该厂无生产废水产生,只有员工生活污水,其经化粪池预处理,由厂区污水接管口排入梅村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全厂只有 1 个污水接管口和 1 个雨水接管口,与其它单位共用。

2、废气

该厂有组织废气来源及污染物如下:(1)投料、搅拌工序产生含粉尘的有机废气,轧料工序产生有机废气,以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由“脉冲滤筒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15m 高 FQ-01 排气筒排放,污染物以“颗粒物、VOCs”计。(2)烘干、灌装工序产生有机废气,以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由“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15m 高 FQ-02 排气筒排放,污染物以“VOCs”计。

该厂无组织废气来源于以上未完全收集的废气,污染物以“颗粒物、VOCs”计,其通过自然通风方式排入环境中,呈无组织状态排放。

3、噪声

该厂噪声源主要来自拌料机、三辊机、废气处理风机等。该公司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该厂危险固体废弃物有：灌装废料、废滤筒、废活性炭，以上均委托无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处置。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固体废弃物暂存场所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含挥发性物质的废物需密闭）。

该厂一般固体废弃物有：废包装袋、收尘，以上均由物资部门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

5、其他有关情况

本项目生产车间周边 100 米范围内，未新建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厂区废气排放口、雨水接管口、污水接管口、噪声源均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 1997）122 号）要求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无锡青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出具的《年增产电子、电器密封材料 30 万件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如下。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大于 75%，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

该厂污水接管口监测结果表明：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限值。

该厂雨水接管口无水未测。

3、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低于《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电子工业”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颗粒物厂界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VOCs 厂界浓度低于《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5 中“其它行业”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4、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排放标准。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核算，该厂水、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和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踏勘和对验收监测报告的审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本项目的水、气、声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专家组签名：张如美 邹 华

2019/9/11

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张如美' (Zhang Rumei) and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邹华' (Zou Hua). Both signatures are stylized and cursive.

无锡市锡兴电器密封附件厂

“年增产电子、电器密封材料 30 万件扩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议签到表

评审时间：2019 年 9 月 11 日

姓名	单位	职称 职务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张永江	无锡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主任	13921527297	321002196901170127
邵军	江南大学	教授	13812085019	320203197212161147
赵利	无锡青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3861728391	
张叫之	无锡精冰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85-2841451	
顾新艳	无锡市锡兴电器密封附件厂		13901511619	